

**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  
撤销梁平区合兴镇、仁贤镇、金带镇  
分别设立合兴街道、仁贤街道、金带街道的批复**

渝府〔2020〕26号

梁平区人民政府：

你区《关于合兴仁贤金带三镇撤镇设街道的请示》（梁平府文〔2020〕14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撤销合兴镇，设立合兴街道。撤镇设街道后，合兴街道管辖原合兴镇行政区域，街道办事处驻银恒村合兴街268号（原合兴镇人民政府驻地）。

二、撤销仁贤镇，设立仁贤街道。撤镇设街道后，仁贤街道管辖原仁贤镇行政区域，街道办事处驻沙河铺社区上街1号（原仁贤镇人民政府驻地）。

三、撤销金带镇，设立金带街道。撤镇设街道后，金带街道管辖原金带镇行政区域，街道办事处驻金桂社区银桂路3号（原金带镇人民政府驻地）。

四、行政区划调整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实施意见，严格遵守政治纪律、组织人事纪律、财经纪律、机构编制纪律和工作纪律等，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，做好干部群众的工作，切实维护社会稳定。

调整后，梁平区辖5个街道、26个镇、2个乡。

重庆市人民政府

2020年6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